

填表说明

《专家推荐表》是专家相关工作情况的重要参考材料，请对照以下说明，认真、规范填写。

1、出生年月、获得年月、起止年月均采用公历，用6位数字表示，用“.”分隔年月。例1982.08，表示1982年8月。起止年月用“-”分隔，例1988.09 - 1992.07。

2、学位：填写国家承认的学位，从低到高依次填写。例：学士、硕士、博士、大普、大专。此处的专业指院校分科分类中授予学位的专业。

3、工作单位：填写准确的法人名称或注册机构名称，不得写简称

4、主管部门：为所在工作单位的直接上级行政主管部门，填写准确的法人名称或注册机构名称，不得写简称。

5、职称：要求为高级技师、副高级技师、教授、副教授、研究院、副研究员等高级职称，并填写证书上所注明的职称，不写简称。

6、职务：指所在工作单位的行政职务。

7、从事专业：指现在从事的专业（可以具体到专业方向如乳腺科、妇产科等）。

8、电话及传真：请写明区号。

9、工作经历：按时间先后顺序随工作单位和部门、职务、职称变动分别填写。

10、主要业绩：详细内容包括承担的项目、获奖、专利、著作、论文、研究报告等，填写方法如下：承担项目：写明项目名称、起止时间、项目概述、申请人起到的作用和贡献，解决的问题等。不要出现第一人称语，如“我”、“本人”等。